

##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.5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03,864,159.32元；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为人民币116,192,878.49元，按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,619,287.85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，减去已分配2020年度利润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的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63,924,051.68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.5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为369,092,878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2,273,219.50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.37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

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董事会审议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。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正常经营发展需求及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基础上提出的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监事会审议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结合了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，并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、稳定的发展；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依法合规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请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30 日